

2024年湖南省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第四批)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
2024年

潘军 明冲 阿

目录

1. 2024年湖南省棉花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6-2024.....	01
2. 2024年湖南省商用燃气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7-2024.....	04
3. 2024年湖南省电子秤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8-2024.....	07
4. 2024年湖南省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9-2024.....	10
5. 2024年湖南省塑料膜、袋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0-2024.....	15
6. 2024年湖南省塑料一次性餐饮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1-2024.....	19
7. 2024年湖南省密胺塑料餐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2-2024.....	22
8. 2024年湖南省纸杯、纸碗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3-2024.....	25
9. 2024年湖南省塑料购物袋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4-2024.....	28
10. 2024年湖南省水嘴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5-2024.....	31
11. 2024年湖南省坐便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6-2024.....	34
12. 2024年湖南省花洒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7-2024.....	37
13. 2024年湖南省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8-2024.....	40
14. 2024年湖南省墙壁开关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9-2024.....	43
15. 2024年湖南省插座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0-2024.....	46
16. 2024年湖南省普通照明用自镇流LED灯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1-2024.....	49
17. 2024年湖南省灯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2-2024.....	52
18. 2024年湖南省电动工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3-2024.....	55
19. 2024年湖南省箱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4-2024.....	58
20. 2024年湖南省羽绒服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5-2024.....	62
21. 2024年湖南省成人服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6-2024.....	66
22. 2024年湖南省婴幼儿及儿童服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7-2024.....	70
23. 2024年湖南省学习用品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8-2024.....	74
24. 2024年湖南省移动电源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9-2024.....	80
25. 2024年湖南省蓝牙耳机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0-2024.....	83
26. 2024年湖南省开关电源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1-2024.....	86
27. 2024年湖南省液晶显示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2-2024.....	89
28. 2024年湖南省电源适配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3-2024.....	92
29. 2024年湖南省蓝牙音箱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4-2024.....	95
30. 2024年湖南省儿童手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5-2024.....	98
31. 2024年湖南省吹风机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6-2024.....	101
32. 2024年湖南省直发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7-2024.....	104
33. 2024年湖南省儿童玩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8-2024.....	107
34. 2024年湖南省洒水喷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9-2024.....	115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6-2024

棉花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棉花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骰子或者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抽样数量:50包及以下抽15包(不足规定抽样包数时包包抽取);50包以上、100包及以下抽18包;100包以上、200包及以下抽20包;200包以上每增加50包(不足50包按50包计)加抽1包。

品质检验抽样:从每个取样棉包压缩面去掉棉包表层棉花,抽取完整成块样品不少于125g,形成品质检验批样。

含杂率抽样:从品质样品中均匀取样,形成一个总重量不少于600g的含杂率检验批样。

备样:原棉包作为备样,复检样品从原棉包中重新抽取。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颜色级	GB/T 20392-2023
2	长度	GB/T 20392-2023
3	长度整齐度指数	GB/T 20392-2023
4	断裂比强度	GB/T 20392-2023
5	马克隆值	GB/T 20392-2023
6	轧工质量	GB 1103.1-2023
7	含杂率	GB/T 6499-2022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103.1-2023 棉花 第1部分:锯齿加工细绒棉

GB/T 6499-2022 原棉含杂率试验方法

《中国纤维质量监测中心关于印发〈监管类棉花质量公证检验工作规程〉的通知》(中纤发〔2022〕45号)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7-2024

商用燃气灶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商用燃气灶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种产品抽取样品2台，其中1台为检验样品，1台为备用样品。当生产企业或流通领域受检单位库存的样品数量只能满足抽取1台样品时，抽取1台样品用于检验，检验不做破坏性试验，检验样品作为备用样品，抽样时，在抽样单上注明。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通用结构（一般要求）	GB 35848-2024
2	外观	GB 35848-2024
3	燃气系统密封性	GB 35848-2024
4	热负荷准确度	GB 35848-2024 GB/T 16411-2023
5	燃烧工况-主燃烧器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24
6	燃烧工况-常明火火焰稳定性	GB 35848-2024
7	燃烧工况-干烟气中CO含量	GB 35848-2024 GB/T 16411-2023
8	燃烧工况-火焰传递	GB 35848-2024
9	燃烧工况-火焰状态	GB 35848-2024
10	燃烧工况-运行噪声	GB 35848-2024
11	燃烧工况-熄火噪声	GB 35848-2024
12	熄火保护装置	GB 35848-2024
13	点火性能	GB 35848-2024
14	能源合理利用-热效率	GB 35848-2024 GB/T 16411-2023
15	表面温升-易触及部位（旋钮、手柄等）的表面	GB 35848-2024

16	电气性能-防触电保护	GB 4706.1-2005
17	电气性能-耐潮湿	GB 35848-2024
18	电气性能-室温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GB 35848-2024
19	电气性能-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GB 35848-2024
20	电气性能-内部布线	GB 4706.1-2005
21	电气性能-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GB 4706.1-2005
22	电气性能-接地措施	GB 4706.1-200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35848-2024 商用燃气燃烧器具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298-2024

电子秤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电子秤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种产品抽取样品2台，其中1台为检验样品，1台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称量性能	GB/T 7722-2020
2	去皮称量检验	GB/T 7722-2020
3	偏载检验	GB/T 7722-2020
4	鉴别力检验	GB/T 7722-2020
5	重复性检验	GB/T 7722-2020
6	蠕变检验	GB/T 7722-2020
7	回零检验	GB/T 7722-2020
8	倾斜	GB/T 7722-2020
9	静态温度	GB/T 7722-2020
10	温度对空载示值的影响	GB/T 7722-2020
11	湿热，稳定状态	GB/T 7722-2020
12	电压暂降，短时中断的抗扰度试验	GB/T 7722-2020 GB/T 17626.11-2023
13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GB/T 7722-2020 GB/T 17626.4-2018
14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	GB/T 7722-2020 GB/T 17626.5-2019
15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	GB/T 7722-2020 GB/T 17626.2-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

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7722-2020 电子台案秤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GCXZ299-2024

电动自行车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电动自行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抽取。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2辆，其中1辆作为检验样品，1辆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封存于受检单位。

2. 检验依据

表1 车载充电器型电动自行车（2024年11月1日前销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车速限值	GB 17761—2018
2	制动性能(干态)	GB 17761—2018 GB 3565—2005
3	整车质量	GB 17761—2018
4	脚踏骑行能力	GB 17761—2018
5	尺寸限值	GB 17761—2018
6	结构	GB 17761—2018 GB 3565—2005
7	车速提示音	GB 17761—2018
8	电气装置	GB 17761—2018
9	充电器与蓄电池	GB 17761—2018
10	淋水涉水性能	GB 17761—2018
11	反射器安装、照明安装和鸣号装置	GB 17761—2018
12	防火性能	GB 17761—2018 GB/T 5169.11—2017

表2 非车载充电器型电动自行车（2024年11月1日前销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识与警示语	GB 42295—2022
2	车速限值	GB 17761—2018
3	制动性能(干态)	GB 17761—2018 GB 3565—2005

4	整车质量	GB 17761—2018
5	脚踏骑行能力	GB 17761—2018
6	尺寸限值	GB 17761—2018
7	结构	GB 17761—2018 GB 3565—2005
8	车速提示音	GB 17761—2018
9	充电状态主回路保护	GB 42295—2022
10	互认协同充电	GB 42295—2022
11	布线	GB 42295—2022
12	电气装置	GB 17761—2018
13	充电器与蓄电池	GB 17761—2018
14	淋水涉水性能	GB 17761—2018
15	对触及带电部分的防护	GB 42295—2022 GB/T 4208—2017 GB 4706.1—2005
16	连接	GB 42295—2022
17	反射器安装、照明安装和鸣号装置	GB 17761—2018
18	防火性能	GB 17761—2018 GB/T 5169.11—2017

表3 电动自行车（2024年11月1日后销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识与警示语	GB 42295—2022/XG1-2024
2	车速限值	GB 17761—2018
3	制动性能(干态)	GB 17761—2018 GB 3565—2005
4	整车质量	GB 17761—2018
5	脚踏骑行能力	GB 17761—2018
6	尺寸限值	GB 17761—2018
7	结构	GB 17761—2018 GB 3565—2005

8	车速提示音	GB 17761—2018
9	互认协同充电	GB 42295—2022/XG1-2024
10	布线	GB 42295—2022/XG1-2024
11	电气装置	GB 17761—2018
12	充电器与蓄电池	GB 17761—2018
13	淋水涉水性能	GB 17761—2018
14	对触及带电部分的防护	GB 42295—2022/XG1-2024 GB/T 4208—2017 GB 4706.1—2005
15	连接	GB 42295—2022/XG1-2024
16	反射器安装、照明安装和鸣号装置	GB 17761—2018
17	防火性能	GB 17761—2018 GB/T 5169.11—2017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7761—2018 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

GB 42295—2022 电动自行车电气安全要求

GB 42295—2022/XG1-2024 《电动自行车电气安全要求》国家标准第1号修改单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0-2024

塑料膜、袋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湖南省塑料膜、袋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者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膜类产品：购取不少于3卷，其中2份作为检验样品，1份作为备用样品；袋类产品：购取不少于180个，其中120个作为检验样品，60个作为备用样品。备份样品封存于检测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1 非复合塑料膜、袋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要求	GB 4806.7-2016 GB 4806.7-2023
2	总迁移量	GB 31604.8-2021
3	高锰酸钾消耗量	GB 31604.2-2016
4	重金属(以铅计)	GB 31604.9-2016
5	脱色试验	GB 31604.7-2023
6	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PVC材质)*	GB 31604.30-2016
7	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PET材质)*	GB 31604.21-2016
8	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	GB 31604.44-2016
9	厚度偏差*	GB/T 6672-2001 GB/T 10457-2021
10	宽度偏差*	GB/T 6673-2001 GB/T 10457-2021
11	长度偏差*	GB/T 6673-2001 GB/T 10457-2021
12	热封强度(限袋类)*	QB/T 2358-1998

注：1. 高锰酸钾消耗量不适用于执行标准为GB 4806.7-2023中的淀粉含量 $\geq 40\%$ 的淀粉基塑料材料及制品。
2. 脱色试验仅适用于添加了着色剂的塑料产品。
3. “*”表示适用时，即仅适用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涉及的项目。

表2 复合塑料膜、袋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指标/感官要求	GB 9683-1988 GB 4806.7-2016 GB 4806.7-2023
2	蒸发残渣/总迁移量	GB 9683-1988 GB 31604.8-2021
3	溶剂残留量*	GB/T 10004-2008
4	高锰酸钾消耗量	GB 31604.2-2016
5	重金属(以铅计)	GB 31604.9-2016
6	脱色试验	GB 31604.7-2023
7	氯乙烯特定迁移量(限PVC材质)*	GB 31604.31-2016
8	己内酰胺特定迁移量(限PA材质)*	GB 31604.19-2016
9	大肠菌群	GB 14934-2016
10	沙门氏菌	GB 14934-2016
11	厚度偏差*	GB/T 6672-2001 GB/T 10004-2008
12	宽度偏差*	GB/T 6673-2001 GB/T 10004-2008
13	长度偏差*	GB/T 6673-2001 GB/T 10004-2008
14	直角撕裂力*	QB/T 1130-1991
15	热封强度(限袋类)*	QB/T 2358-1998
16	跌落试验*	GB 18006.1-2009

注：1. 高锰酸钾消耗量不适用于执行标准为GB 4806.7-2023中的淀粉含量 \geq 40%的淀粉基塑料材料及制品。

2. 产品执行标准为GB 9683-1988, 检验项目为感官指标和蒸发残渣；产品执行标准不是GB 9683-1988, 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和总迁移量。

3. 脱色试验仅适用于添加了着色剂的塑料产品。

4. 微生物（沙门氏菌和大肠菌群）检验项目仅适用于产品执行标准为GB 4806.13-2023，预期与食品直接接触，且不经消毒或清洗直接使用的复合材料及制品。

5. “*”表示适用时，即仅适用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涉及的项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806.6-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13-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复合材料及制品
GB 9683-1988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GB 968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
GB/T 10004-2008 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
GB/T 21302-2007 包装用复合膜、袋通则
GB/T 28117-2011 食品包装用多层共挤膜、袋
GB/T 28118-2011 食品包装用塑料与铝箔复合膜、袋
GB 149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
GB/T 10457-2021 食品用塑料自粘保鲜膜质量通则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依据GB4789.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总则》第7.3条规定“检验结果报告后，剩余样品和同批产品不进行微生物项目的复检”，微生物指标（大肠菌群、沙门氏菌）不合格不进行复检。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1-2024

塑料一次性餐饮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塑料一次性餐饮具产品网络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者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样数量需要三个独立包装，购买产品不少于150只，其中不少于100支作为检验样品，不少于50支作为备用样品。备份样品封存于检测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要求	GB 4806.7-2016 GB 4806.7-2023
2	总迁移量（4%乙酸）*	GB 31604.8-2021
3	总迁移量（10%乙醇）*	GB 31604.8-2021
4	重金属(以铅计)	GB 31604.9-2016
5	高锰酸钾消耗量	GB 31604.2-2016
6	脱色试验*	GB 31604.7-2023
7	特定迁移总量（以锑计）（限PET材质）*	GB 31604.49-2016
8	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 （限PET、PB(A)T材质）*	GB 31604.21-2016
9	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	GB 31604.44-2016
10	苯乙烯和乙苯残留量（限PS材质）*	GB 31604.16-2016
11	1,3-丁二烯迁移量（限有丁二烯单体的聚合物）*	GB 31604.12-2016
12	氯乙烯迁移量（限PVC材质）*	GB 31604.31-2016
13	大肠菌群*	GB 14934-2016 GB/T 18006.1-2009
14	沙门氏菌*	GB 14934-2016 GB/T 18006.1-2009
15	霉菌计数*	GB 4789.15-2016 GB/T 18006.1-2009
16	负重性能*	GB/T 18006.1-2009 GB/T 18006.3-2020

注：高锰酸钾消耗量不适用于执行标准为GB 4806.7-2023中的淀粉含量 $\geq 40\%$ 的淀粉基塑料材料及制品。
“*”表示适用时，即仅适用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涉及的项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806.6-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9685-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1493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

GB/T 18006.1-2009 塑料一次性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

GB/T 18006.3-2020 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依据GB4789.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总则》第7.3条规定“检验结果报告后，剩余样品和同批产品不进行微生物项目的复检”，微生物指标（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计数）不合格不进行复检。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2-2024

密胺塑料餐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密胺塑料餐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者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

筷子：购买产品不少于80支，其中不少于60支作为检验样品，不少于20支作为备用样品。

其它产品：购买产品不少30个，其中不少于20个作为检验样品，不少于10个作为备用样品。

备份样品封存于检测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要求	GB 4806.7-2016 GB 4806.7-2023
2	总迁移量	GB 31604.8-2021
3	高锰酸钾消耗量	GB 31604.2-2016
4	重金属（以Pb计）	GB 31604.9-2016
5	脱色试验（限添加了着色剂的产品）	GB 31604.7-2016 GB 31604.7-2023
6	三聚氰胺特定迁移量	GB 31604.15-2016
7	特定迁移总量（以甲醛计）	GB 31604.48-2016
8	耐干热性	QB/T 1999-1994 GB/T 41001-2021
9	耐低温性	QB/T 1999-1994 GB/T 41001-2021
10	耐湿热性	QB/T 1999-1994 GB/T 41001-2021
11	耐污染性	QB/T 1999-1994 GB/T 41001-2021
12	翘曲（底部）	QB/T 1999-1994 GB/T 41001-2021
13	跌落	QB/T 1999-1994 GB/T 41001-202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806.6-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树脂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T 41001-2021 密胺塑料餐饮具

QB/T 1999-1994 密胺塑料餐具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3-2024

纸杯、纸碗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纸杯、纸碗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者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样数量需要三个独立包装。

纸杯：购买产品不少于200只，其中不少于150支作为检验样品，不少于50支作为备用样品。

纸碗：购买产品不少70个，其中不少于50个作为检验样品，不少于20个作为备用样品。

备份样封存于检测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感官指标	GB/T 27590-2022
2	铅(Pb)含量	GB 31604.34-2016 GB 31604.49-2023
3	砷(As)含量	GB 31604.49-2016 GB 31604.49-2023
4	甲醛	GB 4806.8-2022 GB 31604.48-2016
5	荧光性物质	GB 31604.47-2023
6	总迁移量	GB 31604.8-2021
7	高锰酸钾消耗量*	GB 31604.2-2016
8	重金属(以铅计)	GB 31604.9-2016
9	脱色试验*	GB 31604.7-2023
10	渗漏性能	GB/T 27591-2011 GB/T 27590-2022
11	抗压强度(限纸碗)*	GB/T 27591-2011
12	杯身挺度(限纸杯)*	GB/T 27590-2022
13	大肠菌群	GB 14934-2016
14	沙门氏菌	GB 14934-2016
15	霉菌	GB 4789.15-2016

16	金黄色葡萄球菌	GB 4789.10-2016
17	溶血性链球菌	GB 4789.11-2014
18	志贺氏菌	GB 4789.5-2012
注：“*”表示适用时，即仅适用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涉及的项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8-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纸和纸板材料及制品

GB 4806.13-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复合材料及制品

GB/T 27590-2022 纸杯

GB/T 27591-2011 纸碗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依据GB 4789.1-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总则》第7.3条规定“检验结果报告后，剩余样品和同批产品不进行微生物项目的复检”，微生物指标（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不合格不进行复检。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4-2024

塑料购物袋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塑料购物袋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者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取120个，60个检验样品，60个备用样品，备份样品封存于检测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识要求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2	环保要求*	GB/T 21661-2020
3	厚度偏差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4	宽度偏差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5	长度偏差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6	提吊试验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7	跌落试验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8	漏水性	GB/T 21661-2020 GB/T 38082-2019
9	封合强度	QB/T 2358-1998
10	落镖冲击试验	GB/T 9639.1-2008
11	感官要求*	GB 4806.7-2016 GB 4806.7-2023
12	总迁移量	GB 31604.8-2021
13	高锰酸钾消耗量（水，60℃，2h）	GB 31604.2-2016
14	重金属（以Pb计）（4%乙酸，60℃，2h）	GB 31604.9-2016
15	脱色试验*	GB 31604.7-2023

注：“*”表示适用时，即仅适用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涉及的项目。
高锰酸钾消耗量不适用生产日期在2024年9月6日之后的、且淀粉含量 $\geq 40\%$ 的淀粉基塑料材料及制品。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806.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 4806.7-202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塑料材料及制品

GB/T 21661-2020 塑料购物袋

GB/T 38082-2019 生物降解塑料购物袋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5-2024

水嘴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水嘴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个（套），其中2个（套）作为检验样品，1个（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尺寸	GB 18145-2014
2	装配	GB 18145-2014
3	抗水压机械性能	GB 18145-2014
4	密封性能	GB 18145-2014
5	流量	GB 18145-2014
6	灵敏度(适用于单柄双控水嘴)	GB 18145-2014
7	流量均匀性	GB 25501-2019
8	水嘴用水效率等级	GB 25501-2019
9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	GB 25501-2019
10	水嘴节水评价价值	GB 25501-2019

注1：流量均匀性、水嘴用水效率等级项目适用于洗面器、厨房、普通洗涤和妇洗器水嘴；

2：所抽取样品须在抽样单内注明样品用途、流量类型；

3：若所抽产品（普通洗涤水嘴、洗面器水嘴、厨房水嘴和妇洗器水嘴）无明示流量类型，该项目按普通型进行检验；若所抽产品无明示额定用水效率等级，该项目按 GB 25501-2019 进行判定。

4：若所抽产品无节水标识，水嘴节水评价价值指标不作考核。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145-2014 陶瓷片密封水嘴；

GB 25501-2019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水效率等级；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6-2024

坐便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坐便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1台（套），进行不破坏性检测，检验样品作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便器用水量测定	GB/T 6952-2015
2	洗净功能	GB/T 6952-2015
3	球排放试验	GB/T 6952-2015
4	颗粒排放试验	GB/T 6952-2015
5	混合介质排放试验	GB/T 6952-2015
6	排水管道输送特性试验	GB/T 6952-2015
7	水封回复功能	GB/T 6952-2015
8	污水置换功能	GB/T 6952-2015
9	卫生纸试验	GB/T 6952-2015
10	安全水位测定	GB/T 6952-2015
11	便器连接密封性试验	GB/T 6952-2015
12	坐便器水效等级	GB 25502-2017
13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	GB 25502-2017
14	坐便器节水评价值	GB 25502-2017

注:1: 所抽取样品须在抽样单内注明: 用水量标识、用水效率等级及冲水装置(单冲、双冲)等详细信息。

2: 若所抽陶瓷坐便器产品无用水量标识, 按 GB/T 6952-2015 规定的普通型要求进行判定; 若所抽陶瓷坐便器未标注用水效率等级, 按 GB 25502-2017 规定进行判定。

3: 若所抽产品无节水标识, 水嘴节水评价值指标不作考核。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6952-2015 卫生陶瓷

GB 30717-2014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水效率等级

GB 25502-2017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7-2024

花洒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花洒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个（套），其中1个（套）作为检验样品，1个（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GB/T 23447-2009 GB/T 23447-2023
2	安全性能试验	GB/T 23447-2009 GB/T 23447-2023
3	旋转连接试验	GB/T 23447-2009 GB/T 23447-2023
4	平均喷射角	GB/T 23447-2009 GB/T 23447-2023
5	喷洒均匀度试验	GB/T 23447-2009 GB/T 23447-2023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23447-2009 卫生洁具 淋浴用花洒

GB/T 23447-2023 卫生洁具 淋浴用花洒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8-2024

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卷（不少于30米），其中1卷作为检验样品，1卷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结构尺寸（导体、外径）	GB/T 2951.11-2008 GB/T 5023.2-2008 GB/T 5013.2-2008
2	导体电阻	GB/T 3956-2008 GB/T 3048.4-2007
3	绝缘平均厚度及最薄点厚度	GB/T 2951.11-2008 GB/T 5023.2-2008
4	护套平均厚度及最薄点厚度*	GB/T 2951.11-2008 GB/T 5023.2-2008
5	绝缘老化前抗张强度	GB/T 2951.11-2008
6	绝缘老化前断裂伸长率	GB/T 2951.11-2008
7	绝缘老化后抗张强度	GB/T 2951.11-2008 GB/T 2951.12-2008
8	绝缘老化后断裂伸长率	GB/T 2951.11-2008 GB/T 2951.12-2008
9	护套老化前抗张强度*	GB/T 2951.11-2008
10	护套老化前断裂伸长率*	GB/T 2951.11-2008
11	护套老化后抗张强度*	GB/T 2951.11-2008 GB/T 2951.12-2008
12	护套老化后断裂伸长率*	GB/T 2951.11-2008 GB/T 2951.12-2008
13	成品电缆电压试验	GB/T 5023.2-2008
14	绝缘电阻试验	GB/T 5023.2-2008
15	单根垂直燃烧试验	GB/T 18380.12-2008

注：*该指标为样品有护套时考核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5023.1-2008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1部分：一般要求

GB/T 5023.3-2008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3部分：固定布线用无护套电缆

GB/T 5023.5-2008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5部分：软电缆（软线）

JB/T 8734.1-2016 额定电压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线和软线 第1部分：一般规定

JB/T 8734.2-2016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线和软线 第2部分：固定布线用电缆电线

JB/T 8734.3-2016 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电线和软线 第3部分：连接用软电线和软电缆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09-2024

墙壁开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墙壁开关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12只，其中6只作为检验样品，6只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	GB/T 16915.1-2014
2	结构要求	GB/T 16915.1-2014
3	防触电保护	GB/T 16915.1-2014
4	温升	GB/T 16915.1-2014
5	接地措施	GB/T 16915.1-2014
6	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	GB/T 16915.1-2014
7	螺钉、载流部件和连接	GB/T 16915.1-2014
8	耐热	GB/T 16915.1-2014
9	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穿通密封胶距离	GB/T 16915.1-2014
10	绝缘材料的耐非正常热和耐燃	GB/T 16915.1-201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16915.1-2014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开关 第1部分：通用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0-2024

插座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插座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12只，其中6只作为检验样品，6只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2	尺寸检查	GB/T 1002-2008 GB/T 1002-2021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3	防触电保护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4	接地措施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5	软缆及其连接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6	拔出插头所需的力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7	螺钉、载流部件和连接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8	耐热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9	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穿通密封胶距离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10	绝缘材料的耐非正常热和耐燃	GB/T 2099.1-2008 GB/T 2099.1-2021 GB/T 2099.7-2015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1002-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 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GB/T 1002-2021 家用和类似用途单相插头插座 型式、基本参数和尺寸

GB/T 2099.1-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T 2099.1-2021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T 2099.7-2015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第2-7部分：延长线插座的特殊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GCXZ311-2024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LED灯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普通照明用自镇流LED灯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 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6只，其中3只作为检验样品，3只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	GB 24906-2010
2	灯功率	GB/T 24908-2014
3	颜色特征	GB/T 24908-2014
4	功率因数	GB/T 24908-2014
5	初始光效/光通量	GB/T 24908-2014
6	意外接触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24906-2010
7	潮湿处理后的绝缘电阻	GB 24906-2010
8	潮湿处理后的介电强度	GB 24906-2010
9	防火与防燃	GB 24906-2010
10	耐热性	GB 24906-2010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24906-2010 普通照明用 50V 以上自镇流LED灯 安全要求

GB/T 24908-2014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LED灯 性能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2-2024

灯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灯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个（套），其中2个（套）作为检验样品，1个（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记	GB 7000.1-2015 GB 7000.204-2008 GB 7000.202-2008 GB 7000.201-2008
2	接地规定	
3	防触电保护	
4	耐热、耐火	
5	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	
6	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	
7	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7000.1-2015 灯具 第 1 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

GB 7000.204-2008 灯具 第2-4部分：特殊要求 可移式通用灯具

GB 7000.202-2008 灯具 第2-2部分：特殊要求 嵌入式灯具

GB 7000.201-2008 灯具 第2-1部分：特殊要求 固定式灯具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3-2024

电动工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电动工具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台（套），其中1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标志和说明	GB/T 3883.1-2014 GB/T 3883.205-2019 GB/T 3883.202-2019 GB/T 3883.201-2017 GB/T 3883.3-2007 GB/T 3883.7-2012 GB/T 3883.1-2005
2	结构	
3	输入功率和电流	
4	泄漏电流	
5	电气强度	
6	机械危险	
7	机械强度	
8	内部布线	
9	电源联接和外接软线	
10	外接导线的接线端子	
11	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绝缘穿通距离	
12	防止触及带电零件的保护	
13	接地装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3883.1-2014 手持式、可移式电动工具和园林工具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T 3883.1-2005 手持式电动工具的安全 第一部分：通用要求

GB/T 3883.202-2019 手持式、可移式电动工具和园林工具的安全 第202部分：手持式螺丝刀和冲击扳手的专用要求

GB/T 3883.3-2007 手持式电动工具的安全 第二部分：砂轮机、抛光机和盘式砂光机的专用要求

GB/T 3883.205-2019 手持式、可移式电动工具和园林工具的安全 第205部分：手持式圆锯的专用要求

GB/T 3883.201-2017 手持式、可移式电动工具和园林工具的安全 第2部分：电钻和冲击电钻的专用要求

GB/T 3883.7-2012 手持式电动工具的安全 第2部分：锤类工具的专用要求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4-2024

箱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箱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个，其中1个作为检验样品，1个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1 背提包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GB/T 19942-2019
2	游离甲醛	GB/T 2912.1-2009 GB/T 19941.1-2019 GB/T 19941.2-2019
3	外观质量	QB/T 1333-2018
4	标志	QB/T 1333-2018
5	振荡冲击性能	QB/T 2922-2018
6	拉链耐用度	QB/T 1333-2018
7	摩擦色牢度	QB/T 2537-2001 GB/T 3920-2008
8	包锁耐用性能*	QB/T 1333-2018
9	缝合强度	QB/T 1333-2018

注：*为非装饰锁考核项目

表2 旅行箱包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GB/T 19942-2019
2	游离甲醛	GB/T 2912.1-2009 GB/T 19941.1-2019 GB/T 19941.2-2019
3	外观质量	QB/T 2155 -2018

4	振荡冲击性能	QB/T 2922-2018
5	缝合强度*	QB/T 2155 -2018
6	摩擦色牢度	QB/T 2537-2001 GB/T 3920-2008
7	硬箱箱体耐静压性能	QB/T 2921-2007
8	塑料硬箱箱面耐落球冲击性能*	QB/T 2918-2007
9	包锁耐用性能	QB/T 2155 -2018
注： *表示相关产品的标准中可能涉及到的项目。		

表3儿童箱包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2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GB/T 23344-2009
3	外观质量	GB/T 41002-2022
4	振荡冲击性能	GB/T 41002-2022 QB/T 1333-2018 QB/T 2155 -2018 QB/T 2922-2018
5	缝合强度*	GB/T 41002-2022
6	拉链耐用性能	GB/T 41002-2022
7	耐碱性汗渍色牢度*	GB/T 3922-2013
8	硬箱箱面耐压性能*	GB/T 41002-2022
9	锁具耐用性能*	GB/T 41002-2022
10	小部件*	GB/T 41002-2022
11	刚性材料上的圆孔*	GB/T 41002-2022
12	活动部件的间隙*	GB/T 41002-2022
13	牵引绳*	GB/T 41002-2022
14	危险锐利边缘或尖端*	GB/T 6675.2-2014
注： *表示相关产品的标准中可能涉及到的项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41002-2022 儿童箱包通用技术规范

QB/T 1333-2018 背提包

QB/T 2155-2018 旅行箱包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5-2024

羽绒服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羽绒服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单件（条/套）>100g的，每批次产品抽取2件（条/套），其中1件（条/套）作为检验样品，1件（条/套）作为备用样品；单件（条/套）≤100g的，每批次产品抽取4件（条/套），其中2件（条/套）作为检验样品，2件（条/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2	pH值	GB/T 7573-2009
3	异味	GB 18401-2010 GB 31701-2015
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GB/T 23344-2009
5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2008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20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2013
8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2-2013
9	纤维含量	FZ/T 01057.1-2007 FZ/T 01057.2-2007 FZ/T 01057.3-2007 FZ/T 01057.4-2007 GB/T 2910.1-2009 GB/T 2910.2-2009 GB/T 2910.3-2009 GB/T 2910.4-2022 GB/T 2910.6-2009 GB/T 2910.7-2009 GB/T 2910.8-2009 GB/T 2910.11-2009 GB/T 2910.12-2023 GB/T 2910.18-2009 GB/T 2910.20-2009 GB/T 2910.22-2009 GB/T 2910.101-2009 FZ/T 01101-2008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FZ/T 01112-2012 FZ/T 01026-2017 FZ/T 01095-2002 FZ/T 30003-2009 GB/T 16988-2013 GB/T 38015-2019等
10	蓬松度	GB/T 14272-2021
11	充绒量	GB/T 14272-2021
12	绒子含量	GB/T 14272-2021
13	钻绒值	GB/T 14272-2021
14	浊度	GB/T 10288-2016 A法
15	耗氧量	GB/T 10288-2016
16	残脂率	GB/T 10288-2016
注：色牢度试验采用单纤维贴衬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14272-2021 羽绒服装

FZ/T 73053-2015 针织羽绒服装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6-2024

成人服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成人服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件/套，其中1件/套作为检验样品，1件/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2	pH值	GB/T 7573-2009
3	异味	GB 18401-2010 GB 31701-2015
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GB/T 23344-2009
5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2008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20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2013
8	耐皂洗色牢度	GB/T 3922-2013
9	纤维含量	FZ/T 01057.1-2007 FZ/T 01057.2-2007 FZ/T 01057.3-2007 FZ/T 01057.4-2007 GB/T 2910.1-2009 GB/T 2910.2-2009 GB/T 2910.3-2009 GB/T 2910.4-2022 GB/T 2910.6-2009 GB/T 2910.7-2009 GB/T 2910.8-2009 GB/T 2910.11-2009 GB/T 2910.12-2023 GB/T 2910.18-2009 GB/T 2910.20-2009 GB/T 2910.22-2009 GB/T 2910.101-2009 FZ/T 01101-2008 FZ/T 01112-2012 FZ/T 01026-2017 FZ/T 01095-2002 FZ/T 30003-2009 GB/T 16988-2013 GB/T 38015-2019等

注：色牢度试验采用单纤维贴衬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2660-2017 衬衫

GB/T 2662-2017 棉服装

GB/T 2664-2017 男西服、大衣

GB/T 2665-2017 女西服、大衣

GB/T 2666-2017 西裤

GB/T 8878-2014 棉针织内衣

GB/T 8878-2023 针织内衣

FZ/T 73043-2020 针织衬衫

GB/T 22849-2014 针织T恤衫

GB/T 22849-2024 针织T恤衫

GB/T 22853-2019 针织运动服

FZ/T 73017-2014 针织家居服

FZ/T 73017-2023 针织家居服

FZ/T 73020-2019 针织休闲服装

FZ/T 73022-2019 针织保暖内衣

FZ/T 81004-2022 连衣裙、裙套

FZ/T 81006-2017 牛仔服装

FZ/T 81007-2022 单、夹服装

FZ/T 81008-2021 茄克衫

FZ/T 73018-2021 毛针织品

FZ/T 73005-2021 低含毛混纺及仿毛针织品

FZ/T 24014-2010 印花精梳毛织品

GB/T 22700-2016 水洗整理服装

FZ/T 73029-2019 针织裤

FZ/T 73019.1-2017 针织塑身内衣 弹力型

FZ/T 73015-2009 亚麻针织品

FZ/T 73032-2017 针织牛仔服装

FZ/T 73052-2015 水洗整理针织服装

GB/T 26384-2011 针织棉服装

GB/T 26385-2011 针织拼接服装

FZ/T 81001-2016 睡衣套

FZ/T 73010-2016 针织工艺衫

FZ/T 73024-2014 化纤针织内衣

FZ/T 73026-2014 针织裙、裙套

FZ/T 81010-2018 风衣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7-2024

婴幼儿及儿童服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婴幼儿及儿童服装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件/套，其中1件/套作为检验样品，1件/套作为备用样品，如样品过小，可适当增加抽样数量，但不得超过检验、复检的合理需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甲醛含量	GB/T 2912.1-2009
2	pH值	GB/T 7573-2009
3	异味	GB 18401-2010 GB 31701-2015
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GB/T 17592-2011 GB/T 23344-2009
5	耐摩擦色牢度	GB/T 3920-2008
6	耐水色牢度	GB/T 5713-2013
7	耐汗渍色牢度	GB/T 3922-2013
8	耐唾液色牢度	GB/T18886-2019
9	纤维含量	FZ/T 01057.1-2007 FZ/T 01057.2-2007 FZ/T 010573-2007 FZ/T 01057.4-2007 GB/T 2910.1-2009 GB/T 2910.2-2009 GB/T 2910.3-2009 GB/T 2910.4-2022 GB/T 2910.6-2009 GB/T 2910.7-2009 GB/T 2910.8-2009 GB/T 2910.11-2009 GB/T 2910.12-2023 GB/T 2910.18-2009 GB/T 2910.20-2009 GB/T 2910.22-2009 GB/T 2910.101-2009 FZ/T 01101-2008 FZ/T 01112-2012 FZ/T 01026-2017 FZ/T 01095-2002 FZ/T 30003-2009 GB/T 16988-2013 GB/T 38015-2019等

10	重金属（铅、镉）	GB/T 30157-2013 GB/T 21294-2014
11	邻苯二甲酸酯	GB/T 20388-2016 GB/T 21294-2014
12	附件抗拉强力	GB 31701-2015 附录 A
13	绳带要求	GB 31701-2015
14	附件锐利性	GB/T 31702-2015
注：色牢度试验采用单纤维贴衬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18401-2010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 31701-2015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

GB/T 29862-2013 纺织品纤维含量的标识

GB/T 31900-2015 机织儿童服装

GB/T 33271-2016 机织婴幼儿服装

GB/T 39508-2020 针织婴幼儿及儿童服装

FZ/T 73025-2019 婴幼儿针织服饰

GB/T 2660-2017 衬衫

GB/T 2662-2017 棉服装

GB/T 8878-2023 针织内衣

GB/T 22849-2014 针织T恤衫

GB/T 22849-2024 针织T恤衫

GB/T 26384-2011 针织棉服装

GB/T 22700-2016 水洗整理服装

GB/T 22853-2019 针织运动服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8-2024

学习用品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学习用品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数量如下：

簿册每批次抽取不低于15本/册，其中10本/册用于检测，5本/册用于备样；

橡皮擦每批次抽取不低于15个，其中10个用于检测，5个用于备样；

中性圆珠笔每批次产品抽取不低于20支，其中10支作为检验样品，10支作为备用样品；

铅笔每批次产品抽取不低于15支，其中10支作为检验样品，5支作为备用样品；

记号笔每批次抽取不低于15支，其中10支用于检测，5支用于备样；

修正液每批次抽取不低于15个，其中10个用于检测，5个用于备样；

液体胶每批次抽取不低于15个，其中10个用于检测，5个用于备样；

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1 中性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初写性能	GB/T 37853-2019 GB/T 32017-2019 QB/T 1655-2006 GB/T 26714-2019
2	书写性能	
3	渗透性	
4	干燥性	
5	复印性	
6	间歇书写	
7	耐擦性	
8	耐冲击性	
9	镀层抗饰性	
10	出芯机构灵活性	

11	标志标识	GB 21027-2020
12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Sb、砷As、钡Ba、镉Cd、铅Pb、铬Cr、汞Hg、硒Se)	GB 6675.4-2014
13	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	GB/T 22048-2015 GB/T 22048-2022

表2 铅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GB/T 26704-2011
2	铅笔芯直径/笔杆直径和笔杆长度	
3	皮头拉力	
4	笔杆涂层	
5	笔杆结合牢度	
6	杆内断芯	
7	标志标识	GB 21027-2020
8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Sb、砷As、钡Ba、镉Cd、铅Pb、铬Cr、汞Hg、硒Se)	GB 6675.4-2014

表3 记号笔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QB/T 2777-2015 QB/T 2859-2018
2	笔头滑缩力	
3	笔头强度	
4	耐高温性	
5	笔套拉力	
6	可擦性(白板笔)	
7	标志标识	GB 21027-2020
8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Sb、砷As、钡Ba、镉Cd、铅Pb、铬Cr、汞Hg、硒Se)	GB 6675.4-2014
9	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	GB/T 22048-2015 GB/T 22048-2022

表4 橡皮擦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外观	QB/T 2309-2020
2	造型产品的安全要求	
3	硬度	
4	标志标识	GB 21027-2020
5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Sb、砷As、钡Ba、镉Cd、铅Pb、铬Cr、汞Hg、硒Se)	GB 6675.4-2014

表5 簿册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装订质量	QB/T 1437-2014 QB/T 1437-2023 QB/T 1438-2007
2	纸张定量	
3	封面/封底	
4	成品尺寸偏差	
5	破页	
6	脏迹	
7	白页	
8	印划线	
9	张数	
10	断线	
11	破页/纸张破洞	
12	危险锐利尖端	
13	封面的脱色程度	
14	标志标识	GB 21027-2020
15	D65亮度(白度)	GB/T 7974-2013
16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Sb、砷As、钡Ba、镉Cd、铅Pb、铬Cr、汞Hg、硒Se)	GB 6675.4-2014

表6 修正液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涂后的干燥程度	QB/T 2655-2020
2	涂膜强度	QB/T 2655-2020
3	再次书写的可能性	QB/T 2655-2020
4	覆盖能力	QB/T 2655-2020
5	附着力	QB/T 2655-2020
6	耐高温性	QB/T 2655-2020
7	外观	QB/T 2655-2020
8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Sb、砷As、钡Ba、镉Cd、铅Pb、铬Cr、汞Hg、硒Se)	GB 6675.4-2014
9	标志	QB/T 2655-2020

表7 液体胶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PH	QB/T 1961-2011 QB/T 1961-2023
2	不挥发物含量	QB/T 1961-2011 QB/T 1961-2023
3	粘接性	QB/T 1961-2011 QB/T 1961-2023
4	耐热性	QB/T 1961-2011 QB/T 1961-2023
5	耐寒性	QB/T 1961-2011 QB/T 1961-2023
6	外观	QB/T 1961-2011 QB/T 1961-2023
7	标志	QB/T 1961-2023
8	游离甲醛	GB/T 32606-2016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21027-2020 学习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GB 40070-2021 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
QB/T 1437-2014 课业簿册
QB/T 1437-2023 课业簿册
QB/T 1438-2007 簿册
QB/T 2309-2020 橡皮擦
GB/T 26704-2011 铅笔
GB/T 26704-2022 铅笔
GB/T 37853-2019 中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
GB/T 32017-2019 水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
QB/T 1655-2006 水性圆珠笔和笔芯
GB/T 26714-2019 油墨圆珠笔和笔芯
QB/T 2778-2015 荧光笔
QB/T 2777-2015 记号笔
QB/T 2859-2018 白板笔
QB/T 2655-2020 修正液
QB/T 1961-2011 办公用胶水
QB/T 1961-2023 液体胶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19-2024

移动电源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湖南省移动电源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台（套），其中2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电能量源的分级和限值	GB 4943.1-2022
3	热灼伤	GB 4943.1-2022
4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5	包含便携式二次锂电池组的设备的附加安全防护	GB 4943.1-2022
6	防火防护外壳和防火挡板的完整性的可燃性试验	GB 4943.1-2022
7	低气压	GB 31241-2022
8	振动	GB 31241-2022
9	加速度冲击	GB 31241-2022
10	跌落	GB 31241-2022
11	常温下的有效输出容量	GB/T35590-2017
12	转换效率	GB/T35590-2017
13	过充电保护	GB/T35590-2017
14	过放电保护	GB/T35590-2017
15	碰撞	GB/T35590-2017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GB 31241-2022 便携式电子产品用锂离子电池和电池组 安全技术规范

GB/T 35590-2017 信息技术 便携式数字设备用移动电源通用规范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0-2024

蓝牙耳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蓝牙耳机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台（套），其中1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导体的固定	GB 4943.1-2022
3	电能量源的分级和限值	GB 4943.1-2022
4	电气间隙	GB 4943.1-2022
5	爬电距离	GB 4943.1-2022
6	热灼伤	GB 4943.1-2022
7	抗电强度试验	GB 4943.1-2022
8	断开连接器后电容器的放电	GB 4943.1-2022
9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10	防火防护外壳和防火挡板的完整性的可燃性试验	GB 4943.1-2022
11	1GHz以下辐射发射	GB/T 9254.1-202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GB/T 9254.1-2021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1部分：发射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1-2024

开关电源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开关电源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台（套），其中1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电气间隙	GB 4943.1-2022
3	爬电距离	GB 4943.1-2022
4	抗电强度试验	GB 4943.1-2022
5	保护连接系统的电阻	GB 4943.1-2022
6	热灼伤	GB 4943.1-2022
7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8	交流电源端口的传导发射	GB/T 9254.1-2021
9	1GHz以下辐射发射	GB/T 9254.1-202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GB/T 9254.1-2021 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1部分：发射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2-2024

液晶显示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液晶显示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台（套），其中1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电气间隙	GB 4943.1-2022
3	爬电距离	GB 4943.1-2022
4	抗电强度试验	GB 4943.1-2022
5	断开连接器后电容器的放电	GB 4943.1-2022
6	热灼伤	GB 4943.1-2022
7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8	交流电源端口的传导发射	GB/T 9254.1-2021
9	1GHz以下辐射发射	GB/T 9254.1-2021
10	能源效率	GB 21520-2023
11	关闭状态功率	GB 21520-2023
12	睡眠状态功率	GB 21520-2023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GB/T 9254.1-2021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1部分：发射要求

GB 21520-2023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3-2024

电源适配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电源适配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台（套），其中2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安全防护的强度	GB 4943.1-2022
3	导体的固定	GB 4943.1-2022
4	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的设备	GB 4943.1-2022
5	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	GB 4943.1-2022
6	电气间隙	GB 4943.1-2022
7	爬电距离	GB 4943.1-2022
8	抗电强度	GB 4943.1-2022
9	断开连接器后电容器的放电	GB 4943.1-2022
10	保护导体	GB 4943.1-2022
11	预期的接触电压、接触电流和保护导体电流	GB 4943.1-2022
12	热灼伤	GB 4943.1-2022
13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14	交流电源端口的传导发射	GB/T 9254.1-2021
15	1GHz以下辐射发射	GB/T 9254.1-202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GB/T 9254.1-2021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1部分：发射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4-2024

蓝牙音箱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蓝牙音箱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台（套），其中1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导体的固定	GB 4943.1-2022
3	电能量源的分级和限值	GB 4943.1-2022
4	电气间隙	GB 4943.1-2022
5	爬电距离	GB 4943.1-2022
6	热灼伤	GB 4943.1-2022
7	抗电强度试验	GB 4943.1-2022
8	断开连接器后电容器的放电	GB 4943.1-2022
9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10	防火防护外壳和防火挡板的完整性的可燃性试验	GB 4943.1-2022
11	1GHz以下辐射发射	GB/T 9254.1-2021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GB/T 9254.1-2021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1部分：发射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5-2024

儿童手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儿童手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2台（套），其中1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记和说明	GB 4943.1-2022
2	安全防护的强度	GB 4943.1-2022
3	导体的固定	GB 4943.1-2022
4	电能量源的分级和限值	GB 4943.1-2022
5	电气间隙	GB 4943.1-2022
6	爬电距离	GB 4943.1-2022
7	抗电强度试验	GB 4943.1-2022
8	热灼伤	GB 4943.1-2022
9	输入试验	GB 4943.1-2022
10	包含便携式二次锂电池组的设备的附加安全防护	GB 4943.1-2022
11	防火防护外壳和防火挡板的完整性的可燃性试验	GB 4943.1-2022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943.1-2022 音视频、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设备 第1部分：安全要求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6-2024

吹风机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吹风机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台（套），其中2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志和说明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2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3	输入功率和电流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4	发热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5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6	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19.11.4条的试验）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7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8	机械强度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9	结构（不包括第22.46条的试验）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0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1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2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3	端子电压	GB 4343.1-2018
14	骚扰功率	GB 4343.1-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 通用要求

GB 4706.15-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皮肤及毛发护理器具的特殊要求

GB 4343.1-2018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电磁兼容要求 第1部分：发射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7-2024

直发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直发器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台（套），其中2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志和说明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2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3	输入功率和电流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4	发热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5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6	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19.11.4条的试验）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7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8	机械强度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9	结构（不包括第22.46条的试验）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0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1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2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GB 4706.1-2005 GB 4706.15-2008
13	端子电压	GB 4343.1-2018
14	骚扰功率	GB 4343.1-2018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 通用要求

GB 4706.15-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皮肤及毛发护理器具的特殊要求

GB 4343.1-2018 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类似器具的电磁兼容要求 第1部分：发射
产品明示质量指标及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网络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8-2024

儿童玩具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儿童玩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本次采取从网络交易平台购样的方式获取样品。主要针对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交易平台、湖南省内登记注册的网络经营者或湖南省内的生产企业的产品。

同一厂家，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同一功能即视为同一产品，购买样品3台（套），其中2台（套）作为检验样品，1台（套）作为备用样品，备用样品存放于检验机构。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一、机械与物理性能（正常使用）		
1	材料	GB 6675.2—2014
2	小零件	GB 6675.2—2014
3	挤压玩具、摇铃及类似玩具	GB 6675.2—2014
4	小球	GB 6675.2—2014
5	毛球	GB 6675.2—2014
6	学前玩偶	GB 6675.2—2014
7	玩具奶嘴	GB 6675.2—2014
8	气球	GB 6675.2—2014
9	弹珠	GB 6675.2—2014
10	半球形玩具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1	可触及的金属或玻璃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2	功能性锐利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3	金属玩具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4	模塑玩具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5	外露螺栓或螺纹杆的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6	可触及的锐利尖端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7	功能性锐利尖端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8	木制玩具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9	突出部件	GB 6675.2—2014
20	金属丝和杆件	GB 6675.2—2014
21	用于包装或玩具中的塑料袋或塑料薄膜	GB 6675.2—2014
22	18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上的绳索和弹性绳	GB 6675.2—2014
23	18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上的自回缩绳	GB 6675.2—2014
24	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拖拉玩具上的绳索或弹性绳	GB 6675.2—2014
25	玩具袋上的绳索	GB 6675.2—2014
26	童床或游戏围栏上的悬挂玩具	GB 6675.2—2014
27	童床上的健身玩具及类似玩具	GB 6675.2—2014
28	飞行玩具的绳索、细绳或线	GB 6675.2—2014
29	玩具推车、玩具婴儿车及类似玩具	GB 6675.2—2014
30	带有折叠机构的其他玩具	GB 6675.2—2014
31	铰链间隙	GB 6675.2—2014
32	刚性材料上的圆孔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33	活动部件间的间隙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34	其他驱动机构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35	发条钥匙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36	弹簧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37	封闭式玩具的通风装置	GB 6675.2—2014
38	封闭式玩具的关闭件	GB 6675.2—2014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39	封闭头部的玩具	GB 6675.2—2014
40	仿制防护玩具（头盔、帽子、护目镜）	GB 6675.2—2014
41	弹射玩具的一般要求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42	蓄能弹射玩具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43	非蓄能弹射玩具	GB 6675.2—2014
44	水上玩具	GB 6675.2—2014
45	热源玩具	GB 6675.2—2014
46	液体填充玩具	GB 6675.2—2014
47	口动玩具	GB 6675.2—2014
48	玩具滚轴溜冰鞋、单排滚轴溜冰鞋及玩具滑板	GB 6675.2—2014
49	玩具火药帽	GB 6675.2—2014
50	声响要求	GB 6675.2—2014
51	磁体和磁性部件	GB 6675.2—2014
52	缝纫质量	GB/T 9832-2007
53	成品外观	GB/T 9832-2007
54	破洞	GB/T 9832-2007
55	露底布	GB/T 9832-2007
56	表情装饰线	GB/T 9832-2007
57	填充物	GB/T 9832-2007
58	颗粒填充物内胆	GB/T 9832-2007
59	完整性	GB/T 9832-2007
60	对称性	GB/T 9832-2007
61	色差	GB/T 9832-2007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62	涂料附着牢度	GB/T 9832-2007
63	塑料件表面	GB/T 9832-2007
64	不可拆卸塑料小物件牢度和装配质量	GB/T 9832-2007
65	活动关节的装配牢度	GB/T 9832-2007
66	活动关节功能	GB/T 9832-2007
67	缝纫拼缝及布绒牢度	GB/T 9832-2007
二、机械与物理性能（可预见的合理滥用）		
1	小零件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2	小球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3	毛球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4	弹珠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5	可触及的金属或玻璃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6	金属玩具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7	模塑玩具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8	外露螺栓或螺纹杆的边缘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9	可触及的锐利尖端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0	木制玩具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1	突出部件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2	金属丝和杆件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3	刚性材料上的圆孔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4	活动部件间的间隙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5	其他驱动机构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16	发条钥匙	GB 6675.2-2014（含第1号修改单）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7	蓄能弹射玩具	GB 6675.2-2014 (含第1号修改单)
18	非蓄能弹射玩具	GB 6675.2-2014 (含第1号修改单)
19	口动玩具	GB 6675.2-2014 (含第1号修改单)
20	缝纫质量	GB/T 9832-2007
21	颗粒填充物内胆	GB/T 9832-2007
22	缝纫拼缝及布绒牢度	GB/T 9832-2007
三、易燃性能		
1	一般要求	GB 6675.3-2014
2	头戴玩具	GB 6675.3-2014
3	化妆服饰	GB 6675.3-2014
4	供儿童进入的玩具	GB 6675.3-2014
5	具有毛绒或纺织表面的软体填充玩具(动物和娃娃等)	GB 6675.3-2014
四、特定元素的迁移		
1	最大限量要求	GB 6675.4-2014
五、增塑剂		
1	限定增塑剂限量要求	GB/T 22048-2022
六、电性能		
1	标识和说明	GB 19865-2005 (含第1号修改单)
2	输入功率	GB 19865-2005
3	发热和非正常工作	GB 19865-2005 (含第1号修改单)
4	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	GB 19865-2005
5	耐潮湿	GB 19865-2005
6	室温下的电气强度	GB 19865-2005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7	机械强度	GB 19865-2005
8	结构	GB 19865-2005
9	软线和电线的保护	GB 19865-2005
10	螺钉和连接	GB 19865-2005
11	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	GB 19865-2005
12	耐热和耐燃	GB 19865-2005
七、标志		
1	标志	GB 6675.1-201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6675.1-2014 玩具安全 第1部分：基本规范

GB 6675.2-2014 玩具安全 第2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含第1号修改单）

GB 6675.3-2014 玩具安全 第3部分：易燃性能

GB 19865-2005 电玩具的安全（含第1号修改单）

GB/T 5296.5-2006 消费品使用说明第5部分：玩具

GB/T 9832-2007 毛绒、布制玩具

GB 6675.4-2014 玩具安全 第4部分：特定元素的迁移

GB/T 22048-2022 玩具及儿童用品中特定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测定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HNCCXZ329-2024

洒水喷头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湖南省洒水喷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查生产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每批次抽取的样品数量为130个，其中65个为检验样品，65个为备用样品。

2 检验依据

表 1 检验项目表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水压密封和耐水压强度性能	GB 5135.1-2019
2	静态动作温度	GB 5135.1-2019
3	密封结构要求	GB 5135.1-2019
4	外观与标志	GB 5135.1-2019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5135.1-2019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第1部分：洒水喷头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